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由于本次会议事项紧急，根据《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可豁免临时董事会提前5日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2022年11月9日以通讯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白洪法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5人；因疫情防控原因，董事仇建平、赵宇宸、俞小莉、余伟民、马笑芳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基于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的经营范围进行变更。本次公司经营范围的变更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亦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

告。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对经营范围进行变更，因此同时需对《公司章程》对应的经营范围相关条款进行同步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星期一）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审议的相关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新柴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0 日